

田尾鄉十甲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 
第10次理事會 會議紀錄



- 一、時間：107年10月5日10時
- 二、地點：彰化縣田尾鄉溪畔村溪畔巷83號
- 三、理事：

侯傑中 侯傑中

黃琮柏 黃琮柏

賴志誠 賴志誠

莊志良 莊志良

林福龍 林福龍

莊聖德 莊聖德

羅勝建 羅勝建

陳正雄

陳榮芳

四、監事：莊昇隆 莊昇隆

## 五、宣布開會

本理事會應到人數 9 人，實到人數 7 人，出席人數已達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4 條規定，會議開始。



## 六、討論事項

第一案：有關本重劃區抵費地之處分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42 及 42 條之 1 規定。
- 二、依本區第 1 次會員大會第 5 案之決議事項辦理。

辦法：抵費地出售清冊報請彰化縣政府備查後，核發「出售抵費地產權移轉證明書」予承買人辦理移轉登記。

決議：經出席理事全部同意，抵費地之處分如下：

- 一、本區抵費地共 22 筆，其中 1371、1446 及 1486 等 3 筆抵費地，配合訴請司法機關裁判案件，暫緩登記，不予處分。
- 二、可出售抵費地 19 筆，除 1382、1383、1484 及 1485 等 4 筆，承買人尚未議定之外，本次會議共出售抵費地 15 筆，其出售對象及價款請詳見抵費地出售清冊。



三、依本會章程第 13 條規定，本區重劃開發由東昇顧問有限公司自負盈虧。考量本區重劃業務已近尾聲，為減少理事舟車勞頓，將後續抵費地相關事宜授權黃琮柏理事專責處理，並將處理成果報請彰化縣政府備查後據以執行，免再召開理事會追認。

七、散會。